

國立中興大學 105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9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10

地點：圖書館六樓會議廳

出席人員：各招生委員(如簽到單)

主持人：吳宗明教務長代理

記錄：陳子文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 一、本校 105 學年度辦理碩士班甄試招生的單位共有 54 個系所(學程)，招生名額共計 723 名(含一般生 701 名、在職生 22 名)。辦理博士班甄試招生的單位共有 21 個系所(學程)，招生名額共計 63 名(含一般生 56 名、在職生 7 名)。
- 二、招生組依各單位修訂碩博士班甄試簡章意見，彙編 105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草案)，如附件一。
- 三、檢附 104 學年度本校碩博士班甄試招生，報名考生資料統計如附件二、附件三。
- 四、博士班、碩士班甄試招生名額，以不超過當年度各校招生名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10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名額為 46.6%，博士班甄試名額為 28.5%，106 學年度各系所如需提高甄試名額比例，可於每年 6 月上旬左右招生總量調查時提出。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請審訂本校 105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草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簡章電子檔公告於招生資訊網供考生自由下載。報名費碩士班為 1,500 元、博士班為 2,500 元。
- 二、請審訂簡章(附件一)招生重要日程表及碩博士班甄試預定工作時程表(附件四)。
- 三、請審訂簡章本文「第壹至第拾壹項」。
- 四、請審訂簡章「第拾貳至第拾參項」各系所簡章分則部份。
- 五、請審訂簡章「附錄」及「附表」。
- 六、檢附本校 104 學年度行事曆如附件五供參考。

決議：

- 一、報名費碩士班 1,500 元、博士班 2,500 元。
- 二、招生重要日程表、簡章內容、附表及附錄依照會議討論決議修正後通過(詳附件一)。

第二案：請審訂碩博士班甄試招生考試經費編列核銷標準，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建議援往例原則編列，即報名費收入之 80% 依報名人數分配給各甄試招生系所辦理甄試招生試務用。考量招生組因招生試務作業費如考生簡訊等雜支，建議報名費收入 2% 編列雜支供試務作業支用，其餘收入之 18% 由學校統籌運用。
- 二、請各招生系所於放榜後三個月內逕行向主計室辦理經費核銷完畢(包括甄試委員及工作人員工作酬勞、寄發甄試准考證及成績單郵資、辦理考試相關雜支費等)。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擬修正「國立中興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第五條及第八條條文，
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提升行政會議議事效率，簡化校內行政法規之審議程序，於 102 年 9 月 4 日行政會議通過本辦法經碩博士班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爰提至本會議討論。
- 二、因應電子通訊器材多樣化，擬修訂第五條，增列具有收發訊息之各類電子器材不得攜入考場。
- 三、交通部自 102 年 7 月 1 日起，各類駕駛執照不需換照，擬修訂第八條，取消駕照之有效期限字樣。
- 四、國立中興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六，辦法全文如附件七。

決議：修正後條文如附件二，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 10:50。